绍兴市柯桥区教育体育局

关于开展2023年柯桥区初中、小学

暑期托管服务工作的通知

各学区、镇（街道）教育党委（总支），初中、小学：

为满足广大家长需求、切实解决初中生、小学生暑期“看护难”问题，引导和帮助学生度过一个安全、快乐、有意义的假期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支持探索开展暑期托管服务的通知》（教基厅函〔2021〕30号）精神并结合省市有关要求，教体局对今年暑期义教段中小学托管服务工作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托管目的

初中、小学暑期托管服务是为群众办实事、解难题的重要举措。暑期托管服务工作基于学生家长自愿，针对暑期看护有刚性困难的家庭，破解暑期“学生无处去、家长看护难”问题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各校要按照“立足实际需求、家庭自愿委托、学校公益服务”的原则，科学合理确定托管服务的内容、服务方式和安全保障措施等，建立“家长申请、学校审核、统一实施”的托管服务工作机制。要充分征求家长意见，学生是否参加暑期托管服务，由学生和家长自愿作出选择并向学校提出申请，不得强制要求。暑期托管服务充分遵循公益性、服务性要求，坚持服务群众为宗旨，不以营利为目的，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免费托管服务，不得违规乱收费，主动接受学生、家长和社会的监督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托管学校。原则上全区各初中、小学实施办班托管。

2.服务对象。具有柯桥区内学籍且能自行解决暑期托管交通问题的初中生、小学生，原则上向现就读学校申请报名，小学六年级毕业生在原就读学校参加暑期托管。

3.服务时段。7月10日—7月28日（不含双休日），每天托管时间为8:00—16:30。

4.服务内容。暑期托管服务以学校为学生提供看护服务为主，托管服务内容一般安排为完成作业、自主阅读、体艺活动、社团活动等，不得组织或变相组织学生进行集体补课、讲授新课。提供托管服务的学校应开放教室、图书馆、运动场馆等资源设施。

5.班额师资。暑期托管服务每班班额不超过45人，有需要可进行不同年级混合编班，小规模学校可与镇（街道）中心小学联合开展。如果学校因有较大规模在建工程等原因不能安排托管，则可以联系附近相关学校,将学生就近安排在附近学校开展托管，但相关托管学生的管理工作仍由原学校落实。每班配置班主任1名，指定好每班每天的管理教师。学校按每4个班1名的比例配备管理人员。开展暑期托管服务以本校教师为主，有需要的情况下可聘请大学生志愿者、专业教练、社会专业人士、“五老”志愿者等参与托管。

6.服务收费。暑期托管服务要以服务于民为出发点，坚持“自愿、公益”原则，适当收取费用，收费标准每生每天50元（不含午餐费）。午餐费另按学校标准收费。

7.报名要求。报名时间为6月30日—7月1日，经学校审核后，7月2日学校确定托管学生名单，审核通过的学生家长请于7月3日根据学校缴费通知缴费，7月4日领取学员证及托管注意事项。未在规定时间到校缴费视作自动放弃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强化组织领导。暑期托管服务参照放学后托管工作领导机制，强化多部门协同，保障暑期托管服务的指导和管理。学校是放学后校内托管服务的实施主体，需主动承担暑期托管服务工作。

2.加强安全管理。暑期托管服务要切实完善安全管理制度，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。各校根据托管人数合理配备管理人员，加强暑期托管期间的安全保障和日常管理。学校统一制作出入校园卡，学生每天必须持卡方可进出校园。学校要加强食品安全管理。

3.做好传染病防控。落实新冠病毒“乙类乙管”常态化防控措施，引导师生员工做好自我健康监测，如身体出现不适，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，应及时就诊。

绍兴市柯桥区教育体育局

2023年6月27日